

「生活科」的內涵與教學活動設計

黃茂在

國立教育研究院籌備處

摘要：在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中，於學童啟蒙教育(國小一、二年級)階段設置「生活課程」，包括自然與生活科技、社會、藝術與人文等三個學習領域的內容，而期望將此一範圍以統整為一個領域的模式來進行教學，我們可將有關於此一領域的學習內容稱之為「生活科」。我們可依據生活科的教學目標以及生活科的教材內容來設計生活科的「教學活動」。

壹、前言

九年一貫課程中，在國小一二年級特別規劃了一門「生活課程」，此課程包含了社會、藝術與人文、自然與生活科技三個學習領域。此一課程設計可說是我國教育由長期以來的分科教學走向統整教學的一個里程碑。「生活課程」所代表的不僅是一個新課程的提出，它背後所象徵的是一種教育理念的轉變；由知識內容為本位，轉移到以能力、態度及方法的學習為本位。這樣的課程轉變，其引動的不只是教師的教學方式的調整，更重要的是教師教學信念的轉變—要帶給低年級學生的是什麼？

課程實施五年來（含試教兩年），教學現場的困頓、疑惑與問題持續不斷的浮現：

生活課程的能力指標是三個領域的能力指標的並列未整合。既然是並列，那麼和三個領域的關係是什麼？是否需銜接各領域的學科知識系統？

和「健康與體育領域」及「綜合領域」重疊現象嚴重；

教材的編輯多數分科界線明顯，教師依循教材教學，似乎回到分科教學；

僅由一位老師擔任生活課程的教學，經常偏向該教師熟悉的領域。

這些問題，有夾雜著對綱要文本敘寫的疑惑及教學實踐的困難。不可否認，生活課程的設立，確有其倉促不完整之處。不只對第一線教師是嶄新的教學經驗對學界而言，這樣的理念也是在摸索之中。但是，不可因文本敘寫問題而否定其存在的價值，也不可因實踐上技術性的困難而選擇退卻。本文欲藉由作者個人對生活課程內涵的理解及教學活動的說明，能起拋磚引玉之效，引發更多的努力投入生活課程，更加釐清生活課程的特色，進而使生活課程理想的實踐成為可能。

生活課程的內涵：

生活即教育，教育即生活

依據九年一貫課程暫行綱要，「生活課程」的基本理念是以生活為中心，統整人與自己、人與社會、人與自然的關係，發展生活中互動與反省的能力，奠定從生活中的學習基礎。亦即，生活課程的理念是從生活中學習，由學習來關照生活。「教學的挑戰在於提供學生充滿機會的探索環境，輔導學生在協作中發展和運用自身的力量，使得教學能連結他們的生活世界（舊經驗），在生活世界中學習，並能將所學運用到其生活世界中。」（引自范信賢，2001）所以，生活課程在於從生活中的體驗獲得學習，進而運用所學來關照生活，使生活昇華為一種藝術。而教學活動的設計在於營造更豐富接觸環境（人文與自然環境）的機會，促進學生的體驗、感覺、思考、嘗試、創造、表達與溝通。亦即，課程的設計是以學生生活世界的探索、體驗與反省做為核心，不僅「生活即教育」，亦如杜威所言：「教育即生活」。

一門啟蒙性的科目

生活課程的重點是啟發學生如何「能從生活中學習」的能力。重點是讓學生能「發現」、能「察覺」、能「看得到...」，且養成喜愛、關懷的情懷，養成動手、親身體驗的習慣，培養能經由文字、語言、繪畫、音樂、表演等傳達自己的想法或領會別人的溝通能力，以及能與人合作、分享、相互欣賞、關懷、瞭解等的社會行為。重點絕不在於「教多少知識才夠」的問題。雖然「分段能力指標」有提及相關學科知識，其實它的份量是很少的。

開啟學生的視野，提昇學生的經驗

綱要中所揭示「以生活為中心」，這裡的「生活」，當然指的是學生的生活，指的是學生的生活經驗。所以，教學活動的素材是來自學生的生活內容，而教學目標是豐富與提升學生的生活經驗。學生經由與生活環境中的人、事、物持續的交互作用，組織學習的內容、關連學習內容與生活、重組舊經驗，進而改造提昇經驗，再以此經驗為基礎，進行另一段的經驗提昇。所以，生活課程的教學歷程，即是一段一段持續的經驗提昇的過程。這的主張來自杜威的經驗論：教育是經驗不斷的重組與改造。以杜威的經驗論所建構的課程，系統化的學科知識所架構出來的教科書，必須退為教學的參考素材，因為那是來自成人的邏輯，成人的經驗，非兒童的經驗。在這，不是否定教科書的功能與價值，而是重申教師在教學時，需轉化教科書內容為兒童生活經驗中素材。就如杜威所強調（歐用生，2003）：成人是界的知識，就像旅遊地圖，它可以幫助旅遊，但不能取代一個實踐的旅程，否則兒童將失去直接經驗單純事物的天性。

課程重心在於意義建構，非知識的獲得

意義來自於一種連結關係的建構。在學生的生活世界裡，許多的事物、知識存在於其中，這些，稱之為「結」。將這些原先散漫存在的「結」，透過探索活動引導，學生進行橫向（廣度）或縱向（深度）的「關連」，使其變成「連結」；「結」之間之所以有「連」，即在於學生對其建構了某種「關係性」，而這種關係還會在衍生出其他的連結。生活課程的連結關係，不僅存在於我們世界的具體事物與符號知識之間，更重要的，它們也必須與學習者之間有「連結關係」的產生，學習者才能對其「making sense」。

從 1960 年代 Illich 提出的「非學校化社會」(deschooling society) 到 1990 年代 Gardner 的「理解學習」(understanding)，他們提醒著我們：學校可以是傳授知識的地方，但也可以是把知識僵死在那裡的地方。面對學校教育所具有的風險性，生活課程的教學取向提醒著我們：學習場域不只是知識「呈現」(representation) 的地方，更是知識「生成」(becoming) 的所在；教師在其中並非是答案的提供者，而是引導式的參與者，適時提供學習的鷹架與支點。

於此，當我們尋問孩子最後學到什麼「事實」之前，必須先問：我們和孩子共同建構與經歷了何種「事態」？在這過程中，孩子們又是如何發展與運用他們自己的強項智能？於此，在低年級階段，我們不強調既定答案知識概念的獲得與否，而是放在探索歷程所累積的豐厚經驗及意義的建構。所以，「聲音的探索」教學並不強調聲音的物理性質；「校園植物探索」活動亦不強調植物構造、功能的瞭解，而是在探索歷程學生對相關主題的意義之連結與建立；

生活課程是「一個」科目

儘管綱要在倉促下整合三個領域為「生活課程」，並列了三個領域的能力指標。但是，要能實踐上述生活課程的內涵，生活課程必須視為「一個」科目，就像「鹽水」雖然是鹽溶於水製成的，但「鹽水」、「水」、「鹽」是不同的物質，其中只有「鹽水」能導電！

所以，統整不應只是一種形式（把含有的各領域教材拼湊在一起），更不應是空泛的口號。「統整」不是在強求是否在某單元教學中同時含有多個領域的內容，而是在於關懷教學（或學習）過程中，學習者能否產生「有整體意義」的學習；「生活課程」的設置在於促使學習者能從生活中體驗到如何與人融洽相處，如何觀察瞭解事物的真相，如何感受到和諧、韻律、節奏之美，也藉由這些學習使學生能充分的、流暢的表達自己，更有能力適當地去處理自己的事物。也即學習到「有整體性意義」的是在於能體悟到「生活」的內在意涵，而「生活」中並不存在「領域」或「科目」的界線。所以，統整的課程設計不應

有領域分界。「生活課程」結合社會、自然與生活科技、人文與藝術三個領域，乃意圖藉由「科學上的求真」、「人際間的求善」及「藝術上的求美」之訴求，實踐「體驗真善美」的教育目標。因此，生活課程的學習發生在「感受生命的真、善、美」之過程中--在科學的求「真」過程中，同時能體會到社會的「善」；在科技追求實用性的內容裡，必須要能融入藝術的「美」；藝術的創作來自於對生活（周遭人、事、物）深刻觀察與體悟，來自於對生命的感動與關懷。

「統整」是在學習活動的過程中自然發生的，而不是刻意要把三種不同題材放在一起。「統整」課程的設計乃是在營造一個具有脈絡相連的學習情境，在這學習情境中，學習者產生「有整體性意義」的學習可能性更高、察覺同一事物的不同面向的機會更豐富。

貳、「生活科」的教學目標

「生活課程」所羅列的「分段能力指標」(也即是其教學目標)項目極多，這樣的細分細述，雖然對於提示教學中的細節活動有些幫助，但是，若是想藉此來引導如何設計「教學活動」，反而因為描述過於細碎而流於散漫。因此，我們回到「生活課程目標」：改用「整體的」觀點來看這些細目；用統括的一句話來說，即是「生活科」的教學目標在於：

『培養一個活潑、快樂、靈巧的兒童』

我們可以把統括性的目標再做具體一些的描述(或是說，把原來的細目歸納綜合一番)，列出以下的分項目標：

養成遇到事情很好奇、喜歡動手，而且想把事情做好的工作習慣。

提示學生能由自身的感受來體恤別人，或設想動物及植物處境，養成仁愛的情懷，且知道如何去與人相處、去對待別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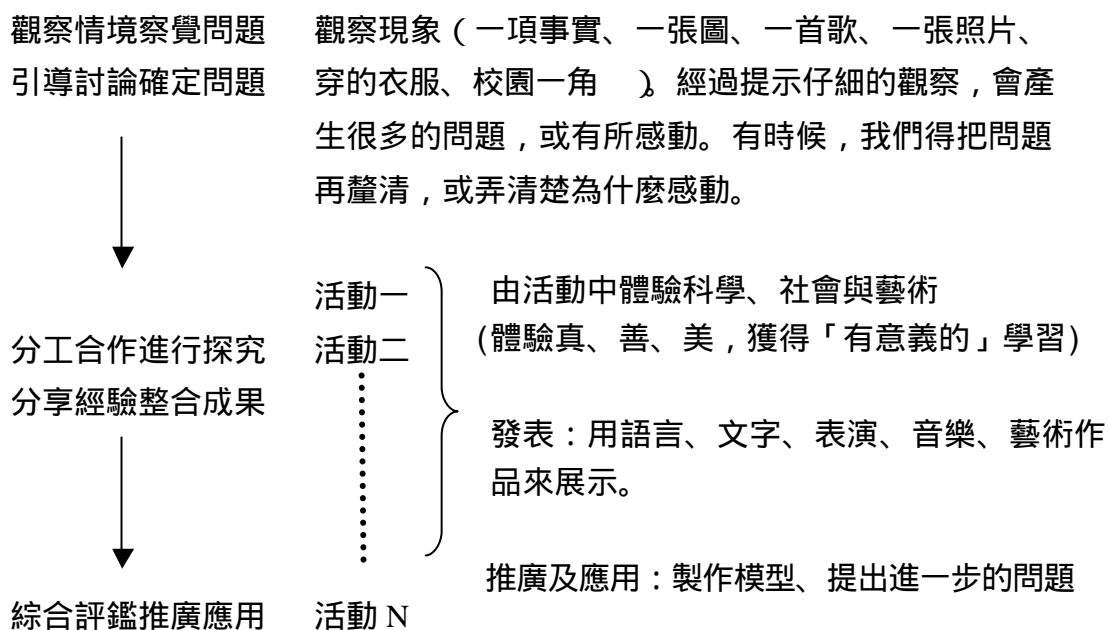
經由觀察及探索，建構學習的意義（相關知識或技能的獲得，連結探索內容和生活經驗）

由對現象變動觀察中，感受到生物的生命力和活力、自然變化的和諧與韻律。能將自己的感受與想法，運用數字、語言、文字、音樂、繪畫、表演等方式來表達。

參、「生活科」的教學活動

教學（教與學）是一種過程。在這過程中，教師營造學習情境促進學生學習。學生則試圖從活動中獲得意義（領悟）。以國小低年段學童而言，有意義的學習之發生經常需要建立在「身歷其境的體會」之上。當兒童所處理的是具有真質意義的情境時，感覺才有憑藉，思考才有脈絡，而各方面經驗的連結才有可能。所以生活課程的學習應重視經驗性、操作性與體驗性，並藉由如是之具體徑路，引動內心的感受（感覺）發展概念思維（運思）表達與溝通的能力，涵養主動、自動與探究的學習習慣。

假如我們要來設計一個以某一主題為中心的教學活動，則依據剛才所示的教學過程來設計活動，希望學生熱切參與，則依據人們認知思維的過程，其教學可用下列的流程：



我們以「聲音的探索」及「母親節」兩個主題教學為例來說明；

主題：「聲音的探索」

聲音在科學概念描述為一種波動，是能量傳遞的一種形式。但在生活中，我們感受到主要不是這些物理性質而是「訊息」，聲音是一種訊息的傳遞。我們可以辨識不同人發出的聲音，不同物體發出的聲音，聲音傳遞喜怒哀樂、激動或舒緩的情緒，連續有規律的聲音組成感人動聽的音樂，聆聽音樂我們可以想像音樂背後動人的故事，或是連結到個人經驗中的點點滴滴。古時候的戰鼓，現在的警報鳴笛，猶如聲音的密碼。藉由共同約定的意義，成為特定傳遞聲音訊息的密碼或是溝通的符號。這些都是聲音在傳遞一種訊息。而它時時刻刻發生在我們的生活中。這個構想構成下述模組的主要活動，引導學生能經由探索歷程，體驗聲音傳遞訊息的意義。

活動一：我聽到了

將學生帶到某一地點，請學生閉起眼睛仔細聆聽有哪些聲音？聲音是從甚麼東西發出來的？

本活動作為聲音探索的起頭，主要目的在讓學生感受當「靜下心」時，仔細聆聽可以聽到平常沒注意到的聲音。

活動二：聲音的故事

由一段的聲音播放（有快慢、強弱、高低等變化），請學生說說看聽樂這段聲音的感覺，想像聲音可能的傳遞的訊息。之後再找一首音樂，分段播放請學生說說每段音樂聽後的感覺，想想音樂背後可能的故事畫面。（例如，選取「動物狂歡節」來進行這個活動）

活動三：製作聲音

請學生將內心的感覺以聲音（但不可用說的）配合肢體動作的方式表達出來，猶如動物的溝通般。這個活動在於培養孩子的想像力與表達能力。

活動四：創造大師

錄製生活中的聲音，包含大自然的蟲鳴、鳥叫、流水聲或是汽車引擎、人們交談的聲音、、、等均可錄下。藉由老師將其組成一段音樂。低年段學生在這方面的能力是不足的，所以需由老師（或請音樂老師）協助完成。讓學生體驗一些看似單調的聲音，經過巧思創意組合後，可以成為好聽的音樂。

主題：「母親節」

透過母親節這個主題教學來啟發學童察覺及感受母親的愛，並因此產生孺慕之情。其所強調的不在外表形式上的表現，而是來自於內心的感受與如何發抒：

[活動一]媽媽每天做些甚麼事？

（在某段時間裡）觀察母親每日在做些甚麼？藉由觀察，發現母親為了我、為了家人做了很多事，而卻那麼自然地、理所當然的做。

[活動二]我的媽媽

長久以來，我們已經「習慣」媽媽的存在及為家人所做的一切。一般，只有當媽媽不在的時候，才會「發現」媽媽的重要。由同學各自的經驗發表裡，引導學生察覺母親的辛勞，母親為自己的健康和安全的關切等等。發表過程，讓學生說出真實和媽媽的互動，先不預設個人價值判斷，不要落入「歌頌式」的發表。例如，媽媽會生氣，有時候好像是沒道理的生氣。真實的發表才能帶領學生進入議題的脈絡中，也才會讓學生「看到」我的媽媽，引發來自內心的感動，並嘗試將內心對母親的感覺表達出來。

[活動三]母親節的禮物

開放由學生以自己認為最適切方式來表達對母親的愛，這個方式由學生自行決定---可以是一朵花、一張卡片、一句感謝、一個擁抱、一個親親、一句「媽媽我愛您」、寫一篇文章、自許自己要愛惜自己不讓母親操心...。過程中強調的是來自內心的感動與深刻的感覺以後，採用自己的方式來表達，且以有真情、有內涵、具傳達力的作品為好作品來評比，而非作品形式的好壞或作品的美觀。

[活動四]我的家人

由察覺母親的關愛為開始，聯想到與父親、兄弟姊妹相處的種種；有歡樂、有爭吵，有扶持互助、有抱怨生氣，過程中相互感情的流動，使我們交織在一起，成為一家人。那麼，作為這個家的一員，我需要如何回應這短感情？例如不讓父母擔憂，保持身體安全健康，友愛兄弟姊妹...。透過個人感受的分享、設定討論議題或分組角色扮演等活動，可讓學生對「家人」有更深刻的體驗。

「母親節」是一個普遍在各校都會實施的活動主題。活動一與活動二是為使學童能藉由觀察、省思真正感受到母親的愛，而非教條式的告知母親的偉大。愛是來自內心的感受，只有當內心有感受才可能做出實質的「表達」，而非應付作業的「作文」。藉四個活動，「母親節」這個主題的教學不是同時涵蓋了社會、藝術與人文、自然與生活科技各領域的學習了嗎？這就是「統整」教學。

肆、結語

生活科的「主題」規模不宜太大，約一週完成較適宜。低年級的兒童無論在生理、人際間以及知識認知上的發展，與學齡前的孩童有許多類似之處。低年段兒童對各種事物與現象充滿好奇心，因此會不斷的發問。但其對單一事物的專注時間往往不會太長，尤其很難專注於抽象性及分析性的事物上。因而，教學設計除了努力營造學習情境之外，對一個主題活動時間不宜太久（時間過久亦造成學生的學習動機不足，反而降低學習成效），或對主題內涵模糊，無法經由主題學習脈絡中產生各方經驗的連結，失去主題學習的優點「在於營造更多連結可能」的目的。

生活課程的教學重點放在探索歷程累積豐富的經驗與養成探索學習的習性。在低年級階段，我們不強調知識概念的獲得，而是培養能由生活中獲得學習的能力。所以，「聲音的探索」教學並不強調聲音的物理性質；而是探索聲音在我們生活中所產生影響，藉由探索過程更加認識聲音。「母親節」的主題教學不在於歌頌母親的偉大，也不在給予子女應該孝順的教條，而是藉由這個主題的教學，更加瞭解母親，「看到」母親和我的關係，也因此才能感受到母親的付出。

最後，再次提省「生活科」的重點在於「開啟學生的視野」「啟發學生從生活中學習的能力」。所以，主題探索教學在於揭開主題的「未知」、「疑惑」與「複雜性」的歷程，對主題有更深入的了解。是對主題意義的獲得，是探索歷程意義的建構，而不必然是在於答案的獲得。主題教學重點不在直接給予答案，而是對於主題檢視過程中，有了新的體驗與見解。強調在反覆「探索」、「質疑」與「求證」的歷程，體驗怎麼思考。

參考文獻

周淑惠(民 88)幼兒教材教法：統整性課程取向。臺北：師大書苑。

陳文典(2003)主題式教學活動設計：主題式教學活動設計。國立教育研究院籌備處。

黃意舒(民 87)幼兒科學教育的迷思與我見。科學教育研究與發展季刊 13 期。

黃茂在(2003)國小一、二年級生活課程設計：課程綱要閱讀。國立教育研究院籌備處。

黃茂在(2003)生活科的教學活動設計：主題式教學活動設計。國立教育研究院籌備處。

教育部(民 90)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暫行綱要。臺北：教育部。

歐用生(2002)生活課程的理論基礎：生活課程研究。中華民國教材研究發展學會。